

东北大学文件

东大校办字〔2025〕1号

关于评选东北大学 2024 年度三八先进集体、 三八红旗手的通知

各部门：

我校广大女教职工在教学、科研、管理、服务、生产等工作岗位上一直发挥着重要作用，贡献着巾帼智慧与力量。为弘扬先进典型，激励广大女教职工爱岗敬业、锐意进取，为学校一流大学建设不懈奋斗，学校决定开展 2024 年度三八先进集体、三八红旗手评选工作。现将具体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选条件

（一）三八先进集体评选条件

1. 以系（所）、科（处）室、班组为单位申报，其中在编在岗女职工人数须在三分之二以上；

2. 在教学、科研、学科建设、管理、服务工作中业绩突出;
3. 有凝聚力, 风气正, 合作意识强, 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;
4. 部门领导重视女工工作, 经常组织开展各种适合女教职工特点的有益活动。

(二) 三八红旗手评选条件

1. 我校在编在岗女教职工;
2. 立足教学、科研、学科建设、管理、生产、服务等本职岗位, 工作有创新, 业绩突出;
3. 有强烈的事业心、责任感, 有良好的职业道德, 作风正派;
4. 自尊、自信、自立、自强, 自觉参加女工素质提升活动, 家庭和睦, 助人为乐, 邻里团结。

二、评选比例、数量

校三八先进集体 5 个左右; 校三八红旗手 25 名左右, 其中专任教师比例不低于 60%。

三、推荐评选要求

(一) 以分工会为单位进行推荐, 由党政工领导组成推荐小组, 在广泛征求各方面意见的基础上, 确定本工会的推荐集体和人选。

(二) 校三八红旗手的处级以上领导干部人选, 由学校负责提名推荐。

(三) 教学型分工会三八红旗手推荐 2 人以下(含 2 人)的, 其中至少有 1 人为专任教师, 推荐 2 人以上的, 其中专任教师比

例不低于三分之二；非教学型分工会无专任教师比例限制；分工会推荐的三八先进集体、三八红旗手数量多于1时，应进行排序；三八红旗手须填写推荐审批表，推荐审批表纸质版一式两份，须加盖分党委（直属党总支）公章。

（四）参评三八先进集体、三八红旗手须报事迹材料1份（字数在2000字以内）。

（五）参评材料于2025年1月13日（周一）前报校工会办公室（主楼1309）。望各分工会根据通知要求认真做好推荐工作。

联系人：于昕彤

联系邮箱：gonghui@mail.neu.edu.cn

联系电话：83684325

附件：东北大学2024年度三八红旗手推荐审批表

校长办公室

2025年1月7日

